

# 通 知

中華民國 110 年 5 月 27 日

聯絡單位及電話:

註冊與課務組:(05-2717021)

新民聯辦:(05-2732951)

民雄教務組:(05-2263411 轉 1111-1115)

- 一、 因疫情嚴峻，有關 110 學年度輔系雙主修申請，學生得以電子郵件方式將申請表及歷年成績單，分別寄送給導師、系主任及院長。
- 二、 以導師、系主任及院長同意之電子郵件取代簽名，再由申請學生將上述電子郵件內容，轉寄所屬教務單位。
- 三、 請各學院轉知院長、各學系轉知所屬系主任、導師，於此段時間內(5/27-6/9)留意相關電子信件並回覆學生。

此致各學院、各學系



教務處

敬啟